



高雄市立小港醫院
(委託財團法人高雄醫學大學經營)
結核病家屬之衛教

結核病主要透過飛沫和空氣傳播，感染源通常是具有結核桿菌的患者在咳嗽、說話、甚至大笑時產生的飛沫。健康的人吸入後，有可能感染結核病。據研究感染結核菌，終身發病率約為 5~10%。感染後的前兩年發病機會最高，尤其是年幼者，學齡前幼童的發病機率是同齡者的 240 倍，成人則為 8~50 倍。

結核病的潛伏期長，感染結核菌後，多數人進入潛伏感染狀態，這時無症狀且不具傳染性。然而，當免疫系統功能下降時，結核菌可能重新活化，導致臨床症狀出現，治療期需長達半年以上，若未接受適當治療，有 20% 的病人在 5 年後仍於社區中持續散播細菌。因此，預防結核病的最佳策略包括早期診斷和治療，並加強公眾對於結核病認識和防範措施，以減少其在社區中的傳播。

結核病家屬應注意事項如下：

- 一、家中如有人感染結核病，與其接觸的人也應接受胸部 X 光檢查或皮膚結核菌素試驗及丙型干擾素釋放試驗 IGRA 檢驗。
- 二、照顧開放性肺結核病人者，應戴口罩與常洗手。
- 三、抗結核病藥物能有效控制肺結核傳染，若照醫師指示服藥超過二星期，則傳染力可降低。
- 四、結核菌通常不經由飲食傳染，故用餐時不需特別隔離，但用餐時仍宜採公筷母匙。
- 五、協助提醒病人按規服藥及複查。

若有任何疑問，請撥諮詢專線：(07) 8036783 轉 3202 或 3370

“小港醫院感染管制室關心您”